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15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开展工作，积极参加公司 2015 年度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维护了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5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5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其中现场出席会议 3 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5 次，没有缺席会议的情况。

2015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了 1 次股东大会，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

2015 年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为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没有提出异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5 年，我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认真负责和实事求是的精神，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在了解情况、查阅相关文件后，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2015 年 3 月 27 日，本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包括：

1、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 2、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 3、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 4、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 5、《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 6、《关于公司 2015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 7、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 8、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详见 2015 年 3 月 28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5 年 3 月 15 日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详见 2015 年 3 月 28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2015 年 4 月 29 日，本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详见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2015 年 6 月 24 日，本人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向北京约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北京约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四）2015 年 7 月 20 日，本人就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详见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三、作为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负责对公司董事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参与公司2015年度全文报告的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进行审议；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切实履行了相关的责任和义务。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2015年内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担保、项目投资等情况，与公司有关人员进行沟通交流，了解情况，并利用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机会以及其他适当的时间，对公司多次进行现场了解和考察，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资料。同时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和掌握公司的运营动态。在此基础上，本人在公司相关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业务发展发挥较大的作用，起到了有效的监督作用，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年报编制、审计过程中工作情况

在公司年报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主要生产经营活动和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公司经营生产状况予以关注，并与审计会计师面对面沟通审计情况，积极配合董事会审议公司年度报告，保证了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年报。

六、自身学习情况

担任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面的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以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

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发生。

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 2015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报告。

2016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联系方式：电子邮箱：fanrende@cria.org.cn

独立董事：_____

范 仁 德

2016 年 3 月 29 日